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財務管理科	一、公務機關財務管理	一、本府各機關計畫配或業務經費。二、本府各機關之核轉事項。三、本府核定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及經費支出之案件。四、本府公共債務相關資料統計事項。五、本府網站最新債務訊息公告揭露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本府各機關計畫配或業務經費。二、本府各機關之核轉事項。三、本府核定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及經費支出之案件。四、本府公共債務相關資料統計事項。五、本府網站最新債務訊息公告揭露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本府各機關計畫配或業務經費。二、本府各機關之核轉事項。三、本府核定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及經費支出之案件。四、本府公共債務相關資料統計事項。五、本府網站最新債務訊息公告揭露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本府各機關計畫配或業務經費。二、本府各機關之核轉事項。三、本府核定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及經費支出之案件。四、本府公共債務相關資料統計事項。五、本府網站最新債務訊息公告揭露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本府各機關計畫配或業務經費。二、本府各機關之核轉事項。三、本府核定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及經費支出之案件。四、本府公共債務相關資料統計事項。五、本府網站最新債務訊息公告揭露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市庫管理	一、市庫收支報表編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市庫管理與聯繫協調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市庫向各種基金調借資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市庫財務調度墊還貸款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本府各機關設立帳戶之核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代庫銀行轉委託其他金融機構代收庫款核備事項。	擬辦	核定										
		七、代庫銀行及委託收庫款機構代庫業務查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八、本府各機關每筆零用金支付之核額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三、入管理	九、本府各機關零用金數額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收入估算與分析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各機關年度歲入(預)概算之編製報告函送議事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歲入預算執行情形之考核、陳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歲入各類報表之查核事項。	擬辦	核定									
	五、委託代收稅款印鑑圖記之核備事項。	擬辦	核定									
	六、各機關自行收納各項收入之核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各機關新訂及調整場地以外之規費收費標準成本分析資料審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單一機關市庫收入科目代號表之編製及分行事項。	擬辦	核定									
	九、各機關市庫收入科目代號表之編製及分行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各機關行政罰鍰執行月報案件。	擬辦	核定									
十一、各機關行政罰鍰執行情形陳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四、外資管理 五、營業基財管	十二、中央補助款之一般案件。 十三、定期函請各機關檢討或收費標準新訂或調整事宜。 一、本府投資之公司撥付年度股息、紅利及轉增資核事項。 二、本府投資之公司分配股息、紅利解庫事項。 三、本府投資之公司股票移送市庫保管之核定事項。 四、本府投資之公司預、決算核備事項。 五、本府投資之公司會計報表之審核。 六、台北銀行民營化後續處理事宜。 七、本府對外投資一般案件之處理事項。 一、本府核定市營業及基金(透支)案件之擔保用印事項。 二、市營業及基金設立帳戶之核准事項。 三、實施集中支付特種基金數額之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秘書室 秘書室	
		擬辦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六、債券發行	四、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專戶經費核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秘書室		
	五、市營事業及基金申請貸款(透支)案件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市營事業及基金財務收支之查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管理委員會召開會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債券印製、還本付息及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債券核撥及收回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逾期或剩餘債券及已兌付逾期債券本息票燬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債券收發及保管之查核事項。	擬辦	核定									
	五、債券收發及還本付息報表之審核事項。	擬辦	核定									
	六、債券收發及還本付息報表之陳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債券發行之對象名冊之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債券發行之標售底價及擬供標售公債數額及其他公債發行相關事項之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菸酒暨稅務管理科	一、稅務行政研究與推行	一、重大稅捐減免案件之核定事項。 二、財政部或文庫部核定減免案件之轉知事項。 三、地價稅累進起點及空地稅與不動產評價標準案件之核轉事項。 四、各稅稅收報表審核分析事項。 五、徵績之查核及督導事項。 六、稽徵業務之檢查及檢討報告核定事項。 七、人民陳情案件暨檢舉逃漏稅案件。 八、財政部或內政部召開研商各稅相關問題會議紀錄。 九、財政部列管專案報表。 十、市稅處按季、月欠稅清理績效核備事項。 十一、內政部有關工程受益費法令釋示轉知事項。 十二、申請工程受益費開徵資料相關案件。 十三、土地稅公告之核定事項。 十四、各項稅制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二、稅務管理	、稅政及稽徵方法之修正及改進事項。 一、年度欠稅清理計畫及執行成果之核定事項。 二、檢舉逃漏稅案件之核辦事項。 三、年度稅收徵績之考核事項。 四、各稅稽徵報表之處理事項。 五、租稅教育及宣導之輔導事項。 六、印花稅票委託印製代銷機構簽約核定事項。 七、印花稅票管理、督銷、檢查工作之核定事項。 八、代售印花稅餘額報告表核定事項。 九、印花稅票管理委員會相關案件之處理事項。 十、印花稅票印製事宜處理事項。 十一、印花稅票代銷售事項。 十二、印花稅票廢票銷燬事宜。 十三、各機關函送統計年報法令彙編及書表資料。 十四、全國賦稅季會報紀錄情形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三、酒菸管理	報表。 十五、財政部指示辦理稅務相關事項。 十六、市稅處陳報賦稅署各年度為民服務創新措施及績效表。 十七、市稅處申請設置及應用電腦計畫概況表暨設備項目明細表。 十八、市稅處年度資訊作業內部稽核執行計畫。 十九、財政部稅捐稽徵業務考核。 二十、各機關遷址案。 二十一、市稅處各項計畫研究作業報告。 二十二、轉帳納稅相關案件。 二十三、財政部稽徵機關電作業績或工作簡化考核結果。 二十四、市政顧問財政組名單推薦事項。 二十五、處務會議紀錄之核備事項。 一、本局菸品健康福利捐支用計畫之核定事項。 二、本局菸酒管理案件獎勵金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配給原則之核定事項。 三、函請本府菸酒聯合會之核定事項。 四、本府菸品健康福利捐支用計畫於陳報財政部前之核定事項。 五、菸酒稅收繳及入帳之核定事項。 六、辦理菸酒法(輔)令講習、業務參訪之核定事項。 七、辦理菸酒業者抽檢結果之核定事項。 八、警察局刑事案件移送書之核定事項。 九、菸酒管理案及獎勵金之核定事項。 十、未變性酒類之陳報及相關核定事項。 十一、海關放行無中文標示之核定事項。 十二、財政部核定產製、進口酒及未變性酒之註銷等相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秘書室 會計室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事項。 十三、財政部或各地方府之裁處書或行政處書之副知事。 十四、本府(商業處)核定菸酒業者變更營業登記之相關副知事。 十五、涉嫌違規人申請抄閱或影印違規事證之核定事項。 十六、查緝績效考核或業務檢討會之核定事項。 十七、違反商標法、菸酒管理法、刑事罰案件，函送地檢署等機關偵辦之核定事項。 十八、菸酒違規案件裁處書之核定、變更、撤銷處分、註銷罰鍰或銷毀扣案菸酒及器具等相關核定事項。 十九、菸酒違規案件罰鍰之分期、強制執行、繳之核定事項。 二十、未變性酒販賣業登記許可之核定事項。 二十一、本府年度菸酒抽檢計畫之核定事項。 二十二、陳報財政部之稽查相關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四、產借質業之管理	報表之核定事項。 二十三、菸酒違規案件之查詢、補正、移轉管轄等相關核定事項。 二十四、註銷菸酒行政罰鍰應收(保留)款及債權憑證之核定事項。 二十五、函請檢舉人領取獎勵金之核定事項。 一、年度經營方針之核定及業績之考核事項。 二、處理流當案件之核定事項。 三、營業報表之審核事項。 四、處務會議紀錄之核備事項。 五、向外典押或租賃營業用房屋之核定事項。 六、業務檢查督導事項。 七、內部稽核報告及工作檢查報告之核備事項。 八、重大偶發事件之處理事項。 九、在庫當物量值盤存清點案件之核備事項。 十、先行墊付補辦預算案件核轉。 十一、附屬單位併決算案件。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五、一般金融管理 六、信合社管理		十二、辦理各營業單位為民服務考核。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財務管、室會計、室秘書、室人事、室政風、室資	
		十三、查核各營業單位庫存現金、在庫質借品及內部作業流程及其他項目。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四、查核臺北全市動產質借處內部控管作業。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五、分處調整異動之核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六、利率調整及質借期限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一般金融業務人民申請案件之核辦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其他一般金融業務會議之列席及業務協調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一般金融機構事務及訓練通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換發營業執照，分支機構及營業場所外立、遷移、增辦等核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二、發生重大偶發、舞弊事件之核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改制、合併、解散案件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註銷信用合作社設立登記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社員代表大會、理事及監事會議之派員及會議紀錄之核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理監事主席、理監事及社員代表選舉之監督及核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總經理聘任資格之核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重點業務實施專案訪問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九、信用合作社內部規章之核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增股、社籍整理、社員福利之督導事項。	擬辦	核定									
		十一、業務報表之審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二、金融業務之檢查缺失處分及督導改善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三、資產重估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四、購置固定資產之核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七、公益彩券 八、融服務消費者保		十五、社業務統 計年報及法令之 編製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六、年度盈餘 分配案件之核備 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七、逾期放款 、催收款項之查 核、評估、督導 及呆帳轉銷核備 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八、臺灣地區 各信用合作社之 業績分析比較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九、各項法定 登記或變更登記 案件之核定事項 。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十、理監事持 股明細、稽核人 員資歷、授信審 議委員會名單之 核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十一、變現性 資產查核及報告 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十二、預警系 統統計報表之檢 討分析及處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一般民眾有 關公益彩券洽詢 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有關公益彩 券會議之出席及 業務配合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受理消費申 訴案件之處理。	擬辦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業務 九、團人財法管理 十、地下街管理		二、企業主辦理情形函復本局之處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發生消費爭議，未獲妥適解決之處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申請設立登記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完成法人登記等備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變更設立許可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換發法人登記等備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制定制度備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年度預算決算等表報備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董事會議紀錄備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糾正或撤銷許可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地下街出租案契約之簽訂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地下街出租管理協調案件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地下街出租案之監督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地下街租金之通知繳款事項。	擬辦	核定									
	五、地下街租金之繳庫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六、地下街標租案續約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金融管理科	一、非公用市有發案(設地權發展及促進民間參與共建設)	一、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資料蒐集事項。 二、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協調結論事項。 三、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評估事項。 四、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相關用印事項。 五、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監督管理事項。 六、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權利金、租金(使費用費)之通知繳款事項。 七、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點交開發、改良、利用案之核定事項。 八、委託專業顧問公司辦理 BOT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二、進民間與府共建設推業 三、有產發基金業務	及 OT 案規畫報告及擬訂招商相關文件等事項。	一、本府陳報財司案件之促進參案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辦理本府促進公共及民間參與計畫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市有財產開辦基金投資、不動產開發案等相關評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市有財產開辦繳納營業稅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秘書室 會計室	
		三、市有財產開辦各項經費、撥付、債務負擔、概況表填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秘書室 會計室	
	四、市有財產開辦一般預算、預決算、併或折減、超預算、庫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公產管理科	一、用產管理	一、報廢房屋或重要動產之查詢補正事項。 二、財產增減異動資料查詢、補正及備查事項。 三、財產半年報表檢核及電子檔上傳轉檔事項。 四、被占用市產處情形報表審核事項。 五、公用財產租賃清冊資料彙辦事項。 六、市屬各機關學校首長異動財產移交案之查詢或補正事項。 七、市屬各機關學校管理財產權登記資料核對及訂正事項。 八、市屬各機關學校財產報表審核事項。 九、市屬各機關學校自行核定最低耐用廢產殘值繳庫備查事項。 十、辦理財產管理人員研習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二、產籍管理	十一、辦理財產管理人員研習需求調查事項。	擬辦	核定										
	十二、市屬各機關學校財產管理缺失通知改進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三、市屬各機關學校辦理財產管理缺失改善情形核復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彙報市有財產帳務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土地分割成果釐正備查事項。	擬辦	核定										
	三、市有財產統計彙編印事。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本府各機關學校經管不動產產籍異動資料正備查事項。	擬辦	核定										
	五、管有財產資料之提供。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權屬未定土地會勘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管有房地現值及地價通知辦理財產管理系統異動轉檔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國稅局核定公共設施保留地抵繳遺產稅通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九、公共設施保留地抵繳遺產稅及溢繳退還、撤銷等辦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非公用財產管理科	一、公財出售 一、非用產售	十、地政規費繳納事項。	擬辦	核定										
		十一、行政院核定權屬未定土地產權歸屬案件函請地政局辦理土地登記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二、公共設施保留地抵繳遺產稅辦理登記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三、市有土地籍差異資料檢覈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四、市有財產報表編製報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出售一般性案件之先行簡復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出售價款分期付款原則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出售房地奉之核定分期付款之通知事項。	擬辦	核定										
		四、決定出售財產價格等相關爭議之研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市有房地出售依法徵詢優先購買權人優先購買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出售財產產權移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公開標售之招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本府市有財產審議委員會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二、非公用產出租	任幹事之派(免)兼事項。 九、非公用財產收入及出售價款繳款單之帳務處理與統計事項。 十、土地承租戶出售地上建物或非共有設施保留地共有持分，依法徵詢優先承購事宜。 十一、公共設施保留地共有持分，依法徵詢優先承購事宜。 十二、一般之市有非公用房地出售案件之審核事項。 一、出租案件(新租)之核定事項。 二、分期攤繳使用補償金或分期攤繳金核定事項。 三、符合一般處理原則之分期攤繳使用補償金核定事項。 四、已核定出(標)租案件通知繳納款項事項。 五、過戶承租違反租約約定應處違約金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三、公財占 非用產用	六、通知承租人繳納違約金、積欠租金或不當得利等事項。	擬辦	核定										
	七、共有土地出租徵詢共有人是否同意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已核定分期繳納積欠租金或不當得利通知事項。	擬辦	核定										
	九、申請優待租金之核定事項。	擬辦	核定										
	十、通知承租(購租)人補送證件事項。	擬辦	核定										
	十一、房地續訂租約(一般案件)。	擬辦	核定										
	十二、過戶承租訂定契約事項(一般案件)。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三、房地續訂租約、過戶承租訂定契約事項(複雜案件)。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四、公開標租之招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秘書室	
	十五、轉帳代繳確認及續租等通知事項。	擬辦	核定										
一、非公用房地申請測量、複丈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後會)	
二、重大之非公用市有房地被占用之清理、收回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一般之非公用市有房地被占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四、其他		用之清理、收回事項。 四、通知占用人繳納積欠不當得利或遲延利息事項。 五、查詢占用人戶籍事項。 六、強制執行案前置查調債務人所得資料事項。 七、會同現場釘樁勘查複丈事項。	擬辦	核定								會計室(後會)		
		一、市有非公用房地所有權狀或他項權利證明書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後會)	
		二、市有非公用土地分割、合併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三、土地分割合併成果之釐正事項。	擬辦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四、地籍圖、所有權狀及他項權利書狀之保管登記。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五、本局經管非公用不動產統計報表編製報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六、市有非公用土地會勘。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七、市有閒置土地辦理綠美化、圍籬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八、申請使用閒置房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九、申請認養閒置房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秘書室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非公用財產開發科	非公用財產開發(市新合開發聯開發)	一、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蒐集整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評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相關用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監督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投資、改良、利用之權利金、租金(使用費)之通知繳款事項。	擬辦	核定									權利金通知事項由科長核定
		七、非公用市有發案。房地點交開發、改良、利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標廠商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非公用市有更 房地參與都市(單 新相關地區(單 元)劃定、概要、 事業計畫、權利 變換計畫等之本 府核定通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九、非公用市有更 房地參與都市 新之評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非公用市有更 房地參與都市 新相關公开展覽 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一、非公用市 有房地參與都市 更新相關幹事會 、審議會之核定 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二、非公用市 有房地參與都市 更新相關公聽會 、聽證會之核定 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三、非公用市 有房地參與都市 更新審議程序相 關說明會之核定 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四、公有土地 管理機關參與都 市更新意見之一 般轉知、副知等 相關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五、其他公有 房地合作開發、 改良、利用計畫 (原則)之核定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支付科	一、集中支付行政	一、集中支付作業重大計畫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電子支付限額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各類憑單格式修正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集中支付作業研究改進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各機關員工薪津及退休人員退休金等發放日期通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市庫支票暗碼表通知代庫銀行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年度收支結束期間通知各機關配合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資訊室
		八、新舊會計年度交替期間應行工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資訊室
		九、金庫保管物件抽驗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十、簽發市庫支票印鑑申請及更換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財務管理科
		十一、庫款支付錯誤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付管制業	一、建立年度各項支付法案資料檔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建立各機關歲出分配預算案資料檔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各機關奉市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三、庫款支付管理		府核准調整分配預算案管制事項。 四、市府核定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及經費案件。 五、市府核定各機關應付歲出款項。 六、土地補償集中發價案件處理事項。 七、年度預算執行中，各機關奉用市府核准變更新案管制事項。 八、紙本憑單之處理事項。 九、各類憑單電子檔之處理事項。 一、空白市庫支票之請領、保管事項。 二、空白市庫支票之使用結算事項。 三、電連存帳通匯處理事項。 四、簽妥市庫支票之候領、郵寄及存帳事項。 五、電連存帳退匯處理事項。 六、受款人申請市庫支票補發、換發、更正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四、付務資處 支帳及料理	內 容	七、更新受款人檔案資料事項。	核定								
		八、申請註銷市庫支票事項。	擬辦	核定							
		九、未兌市庫支票查催作業。	擬辦	核定							
		十、候領支票之收發盤存。	擬辦	核定							
		十一、支付憑證之整理、保管、歸檔事項。	擬辦	核定							
		一、庫款支付日、月、年結帳及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支付帳務報表之編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支付帳務報表整理、保管與歸檔事項。	擬辦	核定							
		四、年度收支結算有關各機關支帳務報表之編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各機關辦理電子支付簽證人及資料之審核及建檔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支付憑單簽證人員印鑑之啟用、更換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各機關使用電子化作業系統及有關操作說明釋疑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電子看板維護及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九、屆滿三年未兌付市庫支票作業。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資訊室	一、資訊系統開發建置 二、資訊採購事項 三、資訊系統維護管理	一、設置及應用電腦系統計畫核定。 二、專案執行計畫書核定。 三、專案細部設計相關文件審核。 四、專案工作會議召開、紀錄之核定事項。 一、電腦硬體及週邊設備採購事項。 二、套裝軟體採購事項。 三、電腦耗材採購事項 四、電腦圖書採購。 五、委託資訊服務採購事項(十萬元以下)。 六、委託資訊服務採購事項(逾十萬元)。 七、委託資訊服務費用核銷事項。 一、資訊系統維護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業務科 業務科 業務科 業務科 秘書室 會計室 政風室 秘書室 會計室 政風室 秘書室 會計室 政風室 秘書室 會計室 政風室 秘書室 會計室 政風室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四、資安管理	二、資訊系統業務操作手冊訂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業務科	
	三、資訊系統程式及資料修改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業務科	
	四、資訊系統備份作業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資訊系統備份媒體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資訊安全相關計畫訂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二、本局資訊安全政策訂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三、資通安全演練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四、網路通訊安全防護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五、使用者帳號權限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資通安全事件緊急應變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七、ISMS 第一、二階文件訂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八、ISMS 第三、四階文件訂定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開會紀錄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資訊系統分類分級鑑別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業務科		
十一、營運持續計畫演練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秘書室	五、資訊推事 資化動項	十二、辦理內部稽核及第三方驗證稽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一、資訊相關教訓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站規管與維護	二、配合本府資訊化推動辦理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科室	
		三、辦理本局資訊化推動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科室	
		一、本局網站功能規劃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科室	
	七、其他	二、本局網站資料檢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科室	
		三、本局網頁資料維護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科室	
		一、使用市政資料庫稽核作業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二、使用不動產數位資料庫稽核作業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三、使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作業系統稽核作業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政風室	
一、法規綜業務	四、年度資訊預算編列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一、本局及所屬機關行政規則彙送法務局事項。			擬辦			核定			各科室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各單位	二、費保綜業 三、個人資保綜業 共同業務	二、本局辦理法規及行政規則整理計畫之彙送法務局事項。 三、中央及本市法令之轉行事項。 四、中央及本市法令之研修事項。 五、本府法制課程研習、訓練之派員及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科室			
		一、本府消費查核之派員及相關事項。 二、本府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定期彙送法務局事項。					擬辦			核定		菸酒暨管理科		
		三、本局辦理本府消費者保護工作計畫方案、績效考核及編印消費者手冊之彙送法務局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菸酒暨管理科	
		本局辦理個人資保綜業之派員及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資訊室 政風室	
		本局辦理個人資保綜業之派員及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本局辦理個人資保綜業之派員及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本局辦理個人資保綜業之派員及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單位	共同業務	一、局層級行政規則之訂定、修正及廢止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二、法規疑義之釋示事項。 三、法規疑義之請示事項。 四、法規疑義之核轉事項。 五、法規宣導、轉知及修正徵詢事項。 六、行政救濟案件： (一)局層級行政救濟案件之重新審查及答辯事宜。 (二)國家賠償案件同意賠償金額100萬元以下者。 七、訴訟及強制執行案件： (一)訴訟標的未達500萬元案件之起訴、上訴、強制執行及支付命令等事項。 (二)訴訟標的1000萬元以下案件之委聘律師、仲裁人等事項。 八、審計機關審核意見之轉知事項。 九、審計機關審核意見之答覆事項。 十、市議會考察市有非公用財產處理事項。 十一、市議會會勘(或協調會)處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秘書室 會計室 秘書室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同一決行權責核稿分工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代為決行)		第一層					
			主辦人員	股長	專員	科長主任	專門委員(丁、戊、己章)	主任秘書(丙章)	副局長(甲、乙章)			局長
		理事項。 十二、市議會會勘(或協調會)會議紀錄後續處理事項。 十三、查詢房地課稅資料、房地權屬及登記事項。 十四、查詢占用人財產各項稅捐繳納情形。 十五、市有非公用財產納稅事項。 十六、訴訟費用及律師酬金之撥付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